

红字



[红字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纳撒尼尔·霍桑

出版者: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8-1

装帧:平装

isbn:9787201057743

《红字》以两百多年前的殖民地时代的美洲为题材，但揭露的却是19世纪资本主义发展时代美国社会法典的残酷、宗教的欺骗和道德的虚伪。主人公海丝特被写成了崇高道德的化身。她不但感化了表里不一的丁梅斯代尔，同时也在感化着充满罪恶的社会。至于她的丈夫奇林渥斯，小说则把他写成了一个一心只想窥秘复仇的影子式的人物。他在小说中只起情节铺垫的作用。

小说惯用象征手法，人物、情节和语言都颇具主观想象色彩，在描写中又常把人的心理活动和直觉放在首位。因此，它不仅
是美国浪漫主义小说的代表作，同时也被称作是美国心理分析小说的开创篇。

作者介绍:

霍桑开始是以短篇小说家著称的，诚如第一个自觉地把短篇小说作为一种独立的文学体裁并提出短篇小说创作理论的爱伦·坡（1809—1849）在《评霍桑的（复述的故事）》一文中所说：短篇小说的创作过程是由作家“精心设计了某种希冀的单一效果；于是他编制情节并将其连缀起来，以期在最大程度上达到预定的效果。”美国堪称短

篇小说的王国，在开创这一体裁上，霍桑和爱伦·坡同样功不可没。

霍桑曾在作品中多次声明，他写的不是小说，而是“罗曼史”。用我们今天惯用的文学术语来说，就是他写的不是现实主义小说而是浪漫主义小说。我们姑且不去争论这样分类的概括性与各自的定义，但无论如何，现实主义强调的是客观描绘，浪漫主义则侧重于主观抒发。在霍桑看来，创作“罗曼史”时，也就更可以随心所欲地自由发挥作者的想象力，而不必拘泥于现实。他这样做了，而且取得了成功，不愧是美国文学史上浪漫主义小说的开创者。

霍桑还进一步把他的“罗曼史”称为“心理罗曼史”，这足见其对心理描写的重视。他之所以重心理描写，一方面固然受时代和宗教的影响，将精神和灵魂混为一谈，认为灵魂既然有善恶，有爱恨，有罪孽，就应该揭示出来，以达惩恶扬善、颁爱抑恨的目的；但另一方面，人的行为举止终有其心理依据，如不进行心理挖掘，人物只能停留在表象上，必然显得肤浅。对于惯于阅读我国传统的以白描手法刻画人物的读者，或许会觉得其故事节奏过于缓慢，但他却是美国心理分析小说的鼻祖。

爱默生在论述自然的本质时提出：“每一种自然现象都是某种精神现象的象征物”；霍桑也认为，客观物质世界仅仅是假象，其“灵性”才是本质。因此，在霍桑的作品中，一景一物都有其比喻象征的含义。当年，英国作家威廉·朗格伦在《农夫彼尔斯》（1362）和约翰·班扬在《天路历程》（1678—1684）这类宗教小说中，就曾把七大罪恶或人的品德变成具体人物登场。这种把抽象概念人格化并用来直接给人物命名的写法显然比脸谱化更为原始和粗糙。霍桑的象征比拟笔法却另辟溪径，况物写景不仅配合抒情和渲染气氛，简直本身当真有“灵性”，成为故事的参与者，缺了便会显出不足。这一手法当即成为麦尔维尔所效法，经过爱伦·坡的推崇，转而被法国的波德莱尔进一步发扬，遂开创了现代派文学的象征主义流派。就此而论，称霍桑是象征主义的奠基人并不为过。

目录:

[红字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红字_下载链接1](#)

书评

我不懂美国的清教传统，更不懂圣经中的救赎观，没有能力来评价这部经典中的经典，只能简单地谈一下“红字A”的象征意义。
第一层含义，红字A代表Adultery，即通奸。主人公海丝特·白兰和年轻的牧师丁梅斯代尔通奸，生下一个小孩，为了保护牧师，海丝特独自一人承担了...

这是一部有关心灵罪恶的忏悔录，而非简单的隐忍的爱情史。尽管霍桑曾经极力想要摆脱父辈遗留（参与了1692年的驱巫案）的罪恶，而其世界观中的清教徒意识依然存在并因此影响着他的创作，书中苦于挣扎的主人公并没有表现出过多超越于历史的自省意识，几乎所有人都沦陷在犯罪与...

《红字》讲的并非是惊心动魄或缠绵悱恻的爱情经过，而是一种不断敲击灵魂的爱的结局——或称爱的后果。当牧师阿瑟·狄梅斯迪尔终于因不堪忍受心灵的重负而在刑台上倒下之时，当海丝特·白兰多年后独自返回那片受辱地又重新戴上灼热的红字之时，他和她可曾后悔自己所做的一...

在《十日谈》里，一个不谙世事的少女想信仰上帝，不远千里找到了一个她崇拜着的教士，想让他作为引路人，那个教士对她进行的宗教教育不是从《圣经》开始，而是从人体构造开始，他象《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里的托马斯一样，果断地对那个少女说了一句“脱！”少女发现自...

第一次知道这本书是大三，那阵子我选了一门美国文学，我的教授是一个Middle age的女人，留过洋，带过许多博士，喜欢穿绸缎真丝。从她神采飞扬的作品评析中我大致听出了她对这部作品的喜爱。但当时我对它并不留意，看完那几页英文选段也作罢了。不过我记得它的名字《红字》和...

The Scarlet Letter is the masterpiece of the well known romantic novelist, Nathaniel Hawthorne. In this book, by describing the tragic loving story between Hester Prynne and Mr. Dimmesdale the writer tried to dig out the human nature in American Puritan soci...

看书的时候在黔东南，参加一个培训，一周时间，每天读四到五章，临走的时候刚好看完。因此喜欢这样的培训，比寻常在家更有完整的时间。
心中的罪仍然是这本书的主题。这已经是一个永恒的主题。三个人的设置是一组完美的象征，两个有“罪”的人，一个受外界惩罚，一个隐没地受...

挺无知的，一度莫名其妙地把霍桑、《红字》同侦探小说联系在一块儿。（大概是由程小青笔下的霍桑和福尔摩斯中《血字的研究》在我脑中乱七八糟的综合吧……）
《红字》不愧为经典，如果要用一个词来形容看罢的感受——惊心动魄。对于带有宗教色彩的文学作品我向来有隔膜之感，但...

在西方经典文学中，霍桑的《红字》也许占不到太重要的地位，但是事隔多年，我对这本小说难以挥去的念念不忘，便到网上下载了文档版本，花了一些时间重读了一遍。
大学的时候读了不少小说，对这一本印象深刻，然而具体当时是什么感受却已无迹可寻，只是隐约记得对小说的结局扼腕...

《红字》是十九世纪后期美国浪漫主义作家霍桑的代表作，这部小说与菲次杰拉德的《了不起的盖茨比》一起，被誉为美国的两部道德文化寓言。它描写了二百多年以前发生在新英格兰殖民时期一个浪漫的爱情悲剧。是美国文学发展史上的第一部象征主义小说，集中体现了霍桑“原罪”...

看一部小说在我看来，与其说它是一个故事，不如说它是另一个人身上的某方面气质。当然这仅仅是指一部具备了让人联想到作者本人的那种小说，而不是如武侠一样，为了读者而写给读者的小说。也就是说，这类小说正是以它的貌似内向性而实际上的开放性征服了读者。它的内向性指的...

路过上图的自助借书机，忍不住试一下。因为最近玩过一个“萨拉姆女巫”的游戏所以对《红字》满有兴趣的，就借了。看到现在1周左右，进度只到13页。
从前言就看着不舒服了，进到“海关”这章的正文更加崩溃，让我忍不住要来评论的是以下这段：“只听得文件簌簌作响，官...

《红A字》简直就是美国版叶二娘与玄慈大师的故事。
难怪我看《天龙八部》，觉得最感人的就是叶二娘与少林寺方丈玄慈这段。原来是底子打得牢，有世界名著背景哇。
虽霍桑写小说开头就说教，有失于沉闷。《红楼梦》和《金瓶梅》这样好玩的小说，开

篇也都说教。所以也应该...

人能够形成原罪的观念后，马上就求助于对心理的隐秘——或者，用分析的语言说，压抑就开始了，任何被隐藏的秘密东西都是一个秘密，保持秘密就像心理上的一幅毒剂，它使保密的保有者与集体疏远，这种毒剂在小剂量的时候可以是一副无价的良药，甚至是人格分化的必要准备. 情况确...

Hawthorne was the person who believes on the theory of original evil of human nature. Under the influence of Calvin' s creed, he attributed all the social problems and the contradictions between human beings to an abstract word "evil" . In his opinion, if ...

看了一篇关于霍桑和他太太的文章才决定看《红字》的。
霍桑成名前是个海关的小职员，有天他垂头丧气地回家对太太说他被人炒鱿鱼了。他太太听了不但没有不满的表情，反而兴奋得叫了起来：“这样你可以专心写书了。”
“是呀，”霍桑一脸苦笑地答道：“我光写书不干活我们靠什...

看的小说越多，就越爱看古典的东西。
很多好书，一直放在案头书架，就是没有勇气翻开，总是心存畏惧，这种畏惧因何而来，此刻也还未想清楚。但终于有一天，一页一页地坐在马桶上看完了《红字》，又夜深人静、老婆专心备课的晚上读起了《复活》。不得不承认，它们给我的慰藉超...

The scarlet letter
先抛开情节不说，很少看到有描写的这么细腻的小说，语言、心里、环境、还有天马行空的比喻述说，真的很棒，每一句话都值得去深深去品味，其实读第一遍的时候，根本没什么感觉，只觉得整个叙述都显得冗杂，但当我耐着性子再读一遍的时候，感觉发生了很...

[红字 下载链接1](#)